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委员日常活动经费**

实施单位（公章）：**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委员会办公室**

主管部门（公章）：**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委员会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签章）：**余刚**

填报时间：**2023年05月17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水磨沟区政协办公室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市委及区委安排部署精神，贯彻落实自治区、市政协工作会议精神，坚定不移坚持党对政协工作的全面领导，旗帜鲜明讲政治，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升服务保障能力，开创新时代政协工作新局面。始终坚持党对政协工作的全面领导，切实发挥区政协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重要作用，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政协重大问题、重要事项和重点工作经党组集体研究，并及时向区委汇报。紧扣区委决策部署，谋划工作、协商大事、凝聚共识，切实把区委决策部署要求转化为政协履职行动。  
2022年度政协委员活动经费主要用于保障116名区政协委员培训差旅费支出、订阅刊物费支出、委员培训费支出、 委员视察检查调研补助支出等。  
  
经《关于拨付2022年政协委员活动经费的通知》（乌财行[2022]208号）文件批准， 该项目系2022年自治区拨付资金，共安排预算12万元，实际到位0.51万元，已支付0.51万元，无结转。**

**（二）项目绩效目标**

**本项目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乌财预〔2018〕76号）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要求，结合项目开展情况，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和规定的方法、程序，科学合理编制。绩效目标作为对预期指标的细化和量化描述，主要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按照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和相应匹配的要求，设定三级绩效目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以准确、清晰地反映财政资金在使用期所能达到的预期产出和效果。  
该项目为2022年当年项目，政协委员活动经费项目：计划组织委员活动次数5次，开展履职培训100人次；受益政协委员数达到100人；组织委员视察，履行委员监督职能，推动提案建议办理情况，解决群众困难诉求。委员活动覆盖率预计达到100%；尊重委员主体地位，显著有效提高服务水平；代表满意度预期达到100%。委员履职能力有效提高，保障委员活动持续全年开展。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  
本项工作旨在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文件精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具体而言包括以下两点：（1）通过对项目设立的背景、意义、项目内容、项目现状及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和效益指标等进行深入调研和分析，进一步了解财政委托审计费项目实施情况，并考察项目实施过程和效果。（2）通过评价，客观公正反映项目立项科学性、项目管理规范性、项目实施有效性和项目效果，总结项目实施的经验，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为完善项目管理和相关部门决策提供参考依据，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  
本项工作旨在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文件精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具体而言包括以下两点：（1）通过对项目设立的背景、意义、项目内容、项目现状及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和效益指标等进行深入调研和分析，进一步了解财政委托审计费项目实施情况，并考察项目实施过程和效果。（2）通过评价，客观公正反映项目立项科学性、项目管理规范性、项目实施有效性和项目效果，总结项目实施的经验，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为完善项目管理和相关部门决策提供参考依据，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评价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的对象：政协委员活动经费项目   
（2）绩效评价范围：  
1.项目范围：政协委员活动经费项目的完成情况、资金投入的运行情况、项目实施后产生的绩效及影响效果。  
2.时间范围：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分级分类原则：根据评价对象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4）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根据以上原则，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要求：  
（1）在数据收集时，采取客观数据，并结合问卷调查结果，以保证各项指标的真实性。  
（2）保证评价结果的真实性、公正性，提高评价报告的公信力。  
（3）绩效评价报告应当简明扼要，除了对绩效评价的过程、结果描述外，还应总结经验，指出问题，并就项目实施过程中所存在的问题提出可操作性改进建议。  
2.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作为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考核工具，一般遵循以下原则：  
（1）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委员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系统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的设置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能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设计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本项目的评价指标体系建立如附件所示。  
   
  
3.评价方法  
《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指出部门评价的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公众评判法等。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4）其他评价方法。  
根据本项目（政协委员活动经费）的特点，本次评价主要采用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对项目总预算和明细预算的内容、标准、计划是否经济合理进行深入分析，以考察实际产出和效益是否达到预期。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主要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在上述评价标准的基础上，本次评价依据以下文件为重要指导和准绳：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  
？《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乌财预〔2018〕76号）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评价小组根据项目绩效目标，查阅有关佐证资料，结合现场抽样调查及延伸评价等方式开展此次评价，重点关注和评价项目预算和绩效目标的匹配情况、项目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和监督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立项、制度执行、质量达标、完成时效等）以及项目产生的实际效益等。具体而言，通过前期准备 、材料审核分析、现场核查评价、综合分析评价及报告撰写，评价项目实施情况，展现资金使用效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结合项目特点，制定符合项目实际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形式，对2022年基层政协补助经费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分为91.24分，绩效评级为“优” 。该项目资金区财政及时拨付，单位在此次评价期间内，有序完成设定目标的部分工作任务，共完成政协委员活动次数5次，开展履职培训人次达到100人次；受益政协委员数100人，委员活动覆盖率达到100%；尊重委员主体地位，显著有效提高服务水平；代表满意度达到100%，群众满意度达到100%。委员履职能力有效提高，委员活动持续全年开展。组织委员视察，履行委员监督职能，推动提案建议办理情况，解决群众困难诉求。为委员依法履职、联系人民群众、了解民情、民意，提供了有效工作平台。**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算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20分，实际得分16分。  
1.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要求。同时，项目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此外，本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因此，立项依据充分，得4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由财政依据相关政策文件直接下拨，无需申请立项，赋分4分，实际得0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8分，得分4分。  
2.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本项目的绩效目标按照产出、效益和满意度构建绩效评价指标，且具有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和时限性等特点，能较为全面地反映本项目的产出和效益，故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得分3分。  
绩效目标明确性： 该项目主要用于委员视察，履行委员监督职能，推动提案建议办理情况，解决群众困难提高委员履职能力诉求。其中，目标已细化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可通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予以量化，并具有确切的评价标准，且指标设定均与目标相关。各项指标均能在现实条件下收集到相关数据进行佐证，并与当年项目年度计划相对应，故绩效目标明确性指标得分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  
3.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该项目是自治区党委关心区县政协建设，支持和保障区县政协依法履职，和政协委员作用。自治区政协每年度向各区县政协拨付基层政协补助经费，项目资金由自治区财政保障。故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得分3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该项目资金为上级拨付，由自治区政协及市政协统一分配，其中项目资金0.57万元用于活动培训费，完全覆盖该项目，未超预算。故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得分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20分，实际得分15.24分。  
1.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该项目资金为上级拨付，由自治区财政保障，本年度拨付资金12万元，实际到位0.57万元。资金到位率4.75%。故资金到位率指标得分0.24分。   
预算执行率：实际到位0.57万元，2022年支付委员活动经费0.57万元，预算执行率100%，故预算执行率得分为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本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同时，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故资金使用合规性得分为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13分，得分8.24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水磨沟区政协常委会办公室已制定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且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重要保障。故管理制度健全性得分为3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根据现场调研和资料抽查情况，水磨沟区政协常委会办公室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整体管理合理有序，项目完成后，及时将会计凭证等相关资料分类归档，制度执行有效。故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得分4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7分，得分7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3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30分，实际得分30分。  
1.产出数量  
项目受益活动场次的数量：的目标值是5个，2022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5个，委员培训共5场，用于保障培训正常开展。该项指标赋分3分，实际得分3分，得分率100%。  
政协提案办理数：目标值是≥90%，实际完成46件全部完成，该项指标赋分3分，实际得分3分，得分率100%。  
社情民意提案办理数：目标值是≥90%，实际完成20件全部完成，该项指标赋分3分，实际得分3分，得分率100%。  
  
共指标分值9分，评价得分9分，得分率100%。  
  
2.产出质量  
活动开展完成率效：目标值为≥90%，实际完成92%，指标完成率100%,故质量达标率得分为3分。  
政协提案办率：目标值为≥90%，实际完成100%，指标完成率100%,故质量达标率得分为3分。  
政协委员视察完成率：目标值为=100%，实际完成100%，指标完成率100%,故质量达标率得分为3分。  
共指标分值9分，评价得分9分，得分率100%。  
3，产出时效  
经费支付及时率：目标值为≥90%，截止2022年12月31日资金已全部用于委员活动经费，指标完成率100%，故完成及时性得分为3分。  
4.产出成本  
每人开展活动经费：目标值为平均0.57万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资金拨付到位，成本未超出，项目预算控制率100%，故得分为9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30分，得分30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指标由1个一级指标和1个一级指标构成，权重为25分，实际得分25分。   
1.项目效益  
（1）实施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项目属于确定不产生该项效益的，因此未设置。  
提高各政协委员履职能力指标值：有效提升，实际完成值：达成年度指标。该项目主要用于委员视察，履行委员监督职能，推动提案建议办理情况，解决群众困难提高委员履职能力诉求有效的提升了基层政协委员的履职能力。故该指标得分为25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25分，得分25分。**

**（五）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群众满意度：评价指标“群众对政协委员的满意度”，指标值：≥90%，实际完成值100%。通过设置问卷调查的方式进行考评评价，共计调查样本总量为20个样本，有效调查问卷20份。其中，统计“委员满意度”的平均值为100%。故满意度指标得分为5分。**

**五、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偏差**

**本项目预算100%，指标总体完成率为94.48%，二者之间的偏差值为5.52%，原因为疫情原因，培训次数也减少，所以产出指标失分较多，该项目是财政依据文件直接下拨，缺少相关立项申请等手续，故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失分多。总体而言，该项目完全达到年度总体目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和效率还需加强和提高。**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严格按照使用范围使用资金，专款专用，最大程度的发挥使用资金的效率性，严格按照财务规定进行支付，手续齐全，审批流程完整有效。确保资金使用合规合法，促进工作效率提高，保障资金使用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绩效档案管理工作有待加强。该项目属于延续性项目，在评价过程中调阅专项资金相关资料时，发现政协办存在预算绩效档案资料分散、零星不完整现象，有待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预算绩效资料管理。**

**七、有关建议**

**1.项目支出政策和路径设计科学，符合实际需要；  
2.项目安排准确，未发现背离项目立项初衷的情况；  
3.项目的申报、审核机制完善；  
4.未发现虚假行为和骗取财政资金的问题。**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科学设置预算绩效目标  
建议区政协办从预算绩效管理的政策性、专业性和客观性等方面掌握绩效目标设置的合理性、规范性和全面性，从而达到从政策依据、项目实施内容、实现的效果等层面设置预算绩效目标。  
2.严格执行预算绩效制度，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工作  
建议区政协办严格执行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做好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加强预算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工作。  
3.完善预算绩效档案管理  
建议区政协办加强预算绩效档案的收集、整理、保管工作，保证预算绩效档案的安全、完整。**